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函

地址：360 苗栗市自治路50號
承辦人：劉好英
電話：037-352961 分機 712
傳真：037-365173
電子信箱：haoying@mlc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苗文資字第11000088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竹南泉松醫院 會議流程、竹南泉松醫院 說明會海報
(110D003721_110D2001104-01.pdf、110D003721_110D2001105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訂於110年8月23日下午2時30分假本縣竹南中港三聖宮，辦理「苗栗縣縣定古蹟『竹南鎮泉松醫院』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」之成果說明會，惠請蒞臨指導並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朝陽科技大學110年8月16日朝設（建）字第11000017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議程1份供參。
- 三、說明會資訊洽詢專線：0955-836192 張小姐。
- 四、因應疫情管制，本活動入場採實名制，並請自備口罩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局文化資產科

